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31,236,252.58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855,724,744.06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25 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2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8,189,48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3,077,477.6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4.54%。2025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说明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53,077,477.60	252,216,000.00	166,788,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1,236,252.58	827,602,233.89	555,449,411.2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855,724,744.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72,081,477.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04,762,632.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72,081,477.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83.51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045,703,846.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8,613,048,990.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2.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1,236,252.58 元，拟分配的现金股利为 253,077,477.6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4.54%，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是一家聚焦免疫和代谢领域创新药物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2025 年，全球及国内医药行业均迈入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为新药研发赋能，也对企业的创新能力提出更高要求。生物医药作为多学科交叉融合的领域，具备较高的技术壁垒与较长的验证周期，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研发难度大、高风险、高投入、长周期和严监管的特点。因此，为保持技术先进性与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须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和生产经营，不断巩固并提升市场竞争力，保障长期稳定发展。

2、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始终以解决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为核心，基于长期构建的优势核心技术平台，依托对免疫系统和代谢调控的系统性深入科学研究，致力于为包含慢性乙肝、肿瘤、代谢性相关疾病等重大疾病治疗领域提供真正具有临床价值的产品和服务。目前，公司正处于创新导向的重要发展阶段，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派格宾新增适应症获批，成为全球首个以临床治愈为治疗终点的药物，是慢性乙肝临床治愈的重要基石药物；新产品益佩生获批上市，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产品矩阵，为公司在免疫和代谢领域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公司产品在国内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整体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未来仍须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研发创新和业务拓展，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模，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3、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202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1亿元,同比增长24.61%,整体经营保持稳健增长态势。公司始终坚持以研发创新为核心驱动,持续保持高水平的研发投入,2025年度研发投入达4.23亿元,同比增长23.58%。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聚焦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2025年底,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21.13%,较上年有所增长。一方面,慢性乙肝治疗市场目前正处于全面临床治愈的早期阶段,基于大量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未来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加快ACT201、ACT560、ACT400等慢性乙肝领域创新药的研发,并继续重点推进派格宾、益佩生、珮金适应症拓展,以及ACT100、ACT500等免疫、代谢领域创新药物的研发;另一方面,随着2025年益佩生的获批上市,公司产品矩阵进一步丰富,在市场开拓期需投入适当的资源用于学术及市场推广,为保障研发战略落地与业务可持续发展,公司须预留足额资金为平稳运营与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二)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研发投入、生产经营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等。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统筹考量与投资者回报相关的因素,立足企业长远发展与股东合法权益,积极履行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相关预计收益水平取决于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竞争态势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三) 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积极建立健全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以通过投资者专线、邮箱、上证e互动、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对现金分红政策提出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将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对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

(四) 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责任意识,

不断推动盈利水平的提升，制定并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盈利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股东合理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目前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